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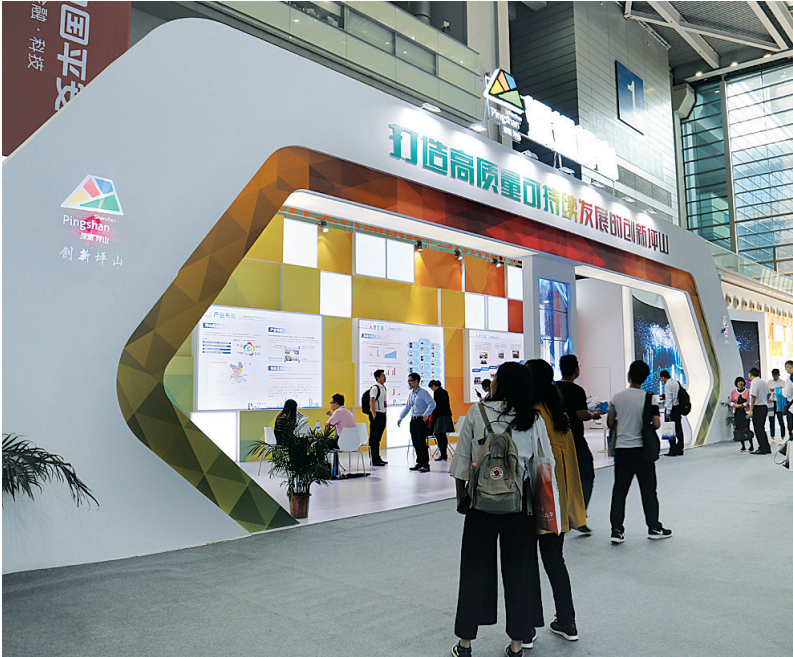
第十七届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昨日开幕
“坪山专列”深受优秀人才青睐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吕晓春）昨日,第十七届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在深圳会展中心开幕。以“云巴一号线”为设计理念,“以才引才,以才聚才”为主题的坪山展位——“坪山专列”吸引了众多优秀人才和创业团队观展、咨询。

国家科技部部长王志刚,广东省委副书记、深圳市委书记王伟中,广东省委常委、深圳市委副书记、市长陈如桂,深圳市委副书记、组织部长郑轲等相关领导巡视坪山展馆。坪山区区长李勇,区委常委张希清,区委常委、组织部长赖武陪同介绍。在坪山展馆,郑轲重点了解了坪山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等方面的相关情况,并对坪山区人才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坪山展馆位于会展中心1号馆——全国因才引智成果展区1C13。展区外观以“云巴一号线”为设计理念,“车身”前后两段“车厢门”作为参观人员的进出主入口,设计寓意“诚邀广大人才搭上‘坪山专列’,共谋发展、共赴美好未来!”

人才交流大会现场,坪山区邀请了多个深创赛第三届国际赛坪山推介的获奖项目团队为“坪山专列”站台。李勇、赖武与项目团队亲切交谈,以色列 BrainQ Technologies 项目(利用大规模数据和先进的人工智能工具帮助患有神经障碍的瘫痪患者“重新站起来”)、Nanosynex 项目(一种以创纪录的时间检查细菌对抗生素的耐药性的诊断测试)和美国的 eRadar 项目(智能驾驶毫米波雷达的产品线细分扩大再生产)都纷纷表达了落地坪山的强烈意



“坪山专列”等你上车。侨报融媒通讯员 陈伟 摄

愿,对坪山的优惠政策、配套支持表示出极大的兴趣。区科创局将继续跟进、积极接洽,争取更多优质项目落地。

富有创意的“坪山专列”和坪山良好的综合创新生态,吸引了众多优秀人才和创业团队观展,详细了解坪山区的人才、科技创新等相关政策,气氛热烈。

当日,坪山区组织区内 20 家优秀企业参加 2 号馆的“精英天下·才博会”中高级人才招聘会,坪山提供的 148 个高薪职位展示出辖区企业强劲的发展态势和旺盛的高端人才需求。

下一步,坪山区将继续坚持人

才引领发展战略,深入贯彻落实市、区人才政策,“眼睛向外”面向全球引进“高精尖缺”人才,打造“年轻化、国际化”人才集聚区。坪山将充分利用人才政策特色措施,形成特定领域的竞争优势和“虹吸效应”,同时坚持以会引才、以赛引才、活动引才并举,吸引汇聚高端人才;对标先进地区,加快引进和建设一批科技基础设施、新兴研发机构等高端创新平台载体,推动人才与产业、项目深度融合;着力优化人才服务,建立人才服务专员队伍,形成全链条、全方位、分领域、分层次的“保姆式”人才服务体系,营造良好人才氛围。

持续督查
打造“无烟马峦”
督查各类场所 10 余家
处罚违法吸烟人员 10 人

本报讯（侨报融媒记者 宋艳丽 通讯员 李春茹）4月9日至11日,坪山区马峦街道连续开展3场控烟执法督查行动。行动由深圳市控烟办、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监督局、市健康教育与促进中心、市慢性病防治中心、市控烟协会、马峦街道党建理事会、坪山区控烟办联合开展。

据介绍,4月11日,是本次控烟执法车轮战的收官之战。执法人员一行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坪山局马峦所的带领下来到了马峦街道的餐饮场所,在锦龙渔港餐厅包房,执法人员发现一名吸烟者,现场对违法吸烟人员开具 50 元罚单,并告诫餐馆负责人履行控烟主体责任,劝诫顾客不要在餐馆内吸烟,如果不履行主体控烟责任,将面临罚款 3 万元。

据了解,在此次“无烟马峦”控烟执法督查车轮战中,督查各类场所 10 余家,处罚违法吸烟人员 10 人,收缴罚款 500 元。深圳控烟协会副会长庄润森说,马峦街道通过创建无烟街道成效明显,但餐馆、写字楼、网吧等场所是吸烟的重灾区,3 场控烟执法督查行动发现多起违法吸烟案例。此外,部分控烟场所的主体职责履行不到位。马峦街道相关负责人透露,接下来他们将全力打造党建引领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力争最终实现“无烟街道”的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沙田整村统筹(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房地产权属核查公示

因实施深圳市坪山区沙田整村统筹(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的需要,根据相关规定,我公司已对本项目范围内以下房地产权属进行核查,现将核查结果予以公示。

序号	权利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权利人性质	房地产地址	证书编号	证载建筑面积/m²	房屋用途	测绘编号	实测总建筑面积/m²	各权利人所占建筑面积/m²
1	赖威威	4403071991xxxx2711	原籍村民	沙田社区昂俄居民小组	/	/	住宅	ST-58	36.08	36.08
2	黄建雄	4403211968xxxx6634	非原籍村民	坑梓街道办事处沙田社区	/	/	住宅	ST-145	77.84	77.84
3	赖健锋	4403011977xxxx1335	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沙田北路 47 号	/	/	住宅	ST-69	547.09	547.09
4	李利旋	4405241974xxxx1246	非原籍村民	沙田社区廖和东路 2 号	/	/	住宅	ST-17(01)	905.27	202.64
	黄秀芳	4405241973xxxx1244	非原籍村民							202.63
	韦泽崇	4600041982xxxx0018	非原籍村民							100
	张斯珍	4414251957xxxx0044	非原籍村民							100
	薛桂英	5130221952xxxx0026	非原籍村民							300
	赖伟麟	4403071982xxxx2718	原籍村民							336
5	赖伟良	4403071983xxxx2713	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昂俄二巷 5 号	/	/	住宅	ST-71	671.97	335.97
6	林丽琼	4452211990xxxx1701	非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沙田北路 33 号	/	/	住宅	ST-48	759.23	100
	林小强	4413811999xxxx761X	非原籍村民							100
	林梅娟	4405251966xxxx1642	非原籍村民							279.23
	林泽元	4405251967xxxx1632	非原籍村民							280

注:1. 原籍村民是指原村民、原村民外迁户、原籍华侨及港澳台同胞;2. 一层未封闭的檐廊、水泥板雨篷、水泥板飘檐、滴水、女儿墙、二层及以上走廊、阳台、无盖外梯等未计入测绘建筑面积的补偿认定以最终的补偿方案确定。

相关人员如对本公示存有异议,可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5 日内将意见以书面形式反馈到本公司,本公司将对提出异议的房地产权属进行复核,并将复核结果书面通知提出异议的相关人员。未提出异议或逾期提出异议的,视为对本权属核查结果无异议。

特此公示。

更正声明: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4 月 4 日在深圳侨报 F03、F03 版刊登的《深圳市坪山区沙田整村统筹(二期)土地整备利益统筹项目房地产权属核查公示》,现更正为:

序号	权利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权利人性质	房地产地址	证书编号	证载建筑面积/m²	房屋用途	测绘编号	实测总建筑面积/m²	各权利人所占建筑面积/m²
1	赖健强	4403211959xxxx6613	原籍村民	沙田社区昂俄路二巷 12 号	深房地字第 8000001233 号	495.15	住宅	ST-89	918.08	306.08
	赖伟麟	4403071982xxxx2718	原籍村民							306
	赖伟良	4403071983xxxx2713	原籍村民							306
	赖健强	4403211959xxxx6613	原籍村民							101.34
2	赖燕强	4403211962xxxx6615	原籍村民	坑梓沙田社区昂俄居民小组	/	/	祖屋	ST-163(1)	133.225	18.645
	赖国荣	4403011969xxxx4410	原籍村民							13.24

联系人:郭小姐 联系电话:0755-84126855
办公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沙田社区沙田南路 18 号

深圳市坑梓沙田股份合作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